

证券代码：600328

证券简称：中盐化工

公告编号：2026-055

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履行担保责任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情况

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江西兰太”）为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 49%的参股子公司，大股东为福建恒德投资有限公司，持股 51%。主要经营范围是双氧水、氯酸钠产品的生产和销售。为支持江西兰太日常生产经营，双方股东按持股比例为其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提供 2026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2026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提供 2026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参股公司江西兰太提供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8,500 万元的担保，股东双方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至 2026 年 9 月 15 日，公司按 49%的持股比例共为江西兰太提供 8,491.95 万元的担保，担保总额度在董事会、股东会批准额范围内。

（二）履行担保责任情况

江西兰太受双氧水装置产能利用率不足、产品市场下行等因素影响，现金流持续承压，企业处于停产状态，无法按期足额偿付银行贷款到期利息。2026 年 9 月 9 日，贷款银行向公司送达通知书，其根据借款合同相

关条款约定，通知借款提前到期。根据保证合同约定，公司需向债权人偿付本金 8,491.95 万元及其利息。

2026 年 9 月 15 日，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履行担保责任的议案》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）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为维护企业信誉，同意在对江西兰太担保额度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，向债权人偿付本金 8,491.95 万元及其利息。本次代偿后，公司就江西兰太有关的担保余额为零，并依法取得对被担保人的追偿权利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类型	法人		
被担保人名称	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		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参股公司；公司持股 49%		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福建恒德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1%，公司持股 49%。		
法定代表人	李威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60824674951769W		
成立时间	2008 年 5 月 8 日		
注册地	江西省吉安市新干县大洋洲镇盐化工业城		
注册资本	人民币 16000 万元		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		
经营范围	氯酸钠、双氧水产品的生产、销售（凭许可证有效期限经营）；化工产品（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）批发及零售；进出口经营权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		
主要财务指标（元）	项目	2026 年 6 月 30 日 /2026 年 1-6 月（未经审计）	2025 年 12 月 31 日 /2025 年度（经审计）
	资产总额	345,835,282.88	358,864,668.43
	负债总额	296,375,274.89	282,600,271.77
	资产净额	49,460,007.99	76,264,396.66

	营业收入	358,249.55	185,761,165.84
	净利润	-27,094,520.79	2,391,018.86

三、追偿安排

为全面化解担保风险、最大限度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，公司后续还将依法主张权利，包括但不限于：一是实时跟踪江西兰太现金流状况及生产经营外部环境变化，督促其改善生产经营、盘活存量资源，稳步提升自身造血及偿债能力；二是持续寻找受让主体，积极推进江西兰太股权转让处置工作，最大限度压降损失；三是向法院申请冻结江西兰太部分财产的诉中财产保全，相关措施正在具体实施中。

四、履行担保责任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相关规定，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后，有权在其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内向债务人追偿。据此，公司履行担保责任后，可依法对债务人江西兰太行使追偿权。公司本次对江西兰太担保承担担保责任，向债权人偿付本金 8,491.95 万元及其利息存在不能全额收回的风险，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。

公司将持续密切跟进江西兰太生产经营、债务化解、后续追偿等相关进展，并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49,690 万元、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，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.48%。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17 日